



证券代码:601127 债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7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自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8月29日,共收到未审补助39,342,574.45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7,350,0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31,992,574.45元,对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金额为18,298,145.22元。上述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期间	金额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金额	是否与资产/收益相关
一、与资产相关				
数字化车间补贴	2019/7/24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补助	2019/7/24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线设备购置	2019/8/18	1,600,000.00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2,300,000.00	2,300,000.00	
二、与收益相关				
国际市场的开拓资助	2019/7/5	626,000.00	626,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头企业补贴	2019/7/24	620,000.00	6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2019/7/14	160,000.00	167,5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和银行授信项目资金	2019/8/26	150,000.00	127,5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投入补助	2019/8/26	332,500.00	332,5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2019/8/28	720,000.00	570,12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019/8/29	27,600,000.00	14,8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337,074.45	256,067.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31,992,574.45	18,298,145.22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条款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2019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127 债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8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协议转让,不构成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小康股份”)于近日收到通知,控股股东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控股”)大股东重庆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汽车”)于2019年8月29日通过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康工业”)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64,863,8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9%),其中:小康控股拟转让15,749,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渝安工业拟转让17,454,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比(%)	股数(股)	占比(%)	
重庆小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74,039,418	60.88%	~57,397,340	56.88%
重庆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443,580	7.72%	~74,835,580	7.31%
重庆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0.00%	64,863,890	6.8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转让方
(1)重庆小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沙坪坝区金桥路61号附3号
法定代表人:张兴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565633366F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及股权投资业务),制造、销售摩托车零部件(不含摩托车发动机、通用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仪器仪表、销售摩托车、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机械设备及租赁、物流服务、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14日

(2)重庆渝安工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金桥路61号附3号
法定代表人:张兴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656538389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摩托车零部件、通用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仪器仪表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销售、摩托车、金属材料;自有房屋租赁、商务信息咨询。(以上范围须经审批,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16日

2.受让方
名称: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特1号
法定代表人:竺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581510645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汽车、汽车工业零部件、金属材料、机械件、起动机、粉末冶金、工具和模具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与本公司经营范围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和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01年05月8日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66.86%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年8月29日,小康控股与长安汽车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64,863,8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9%),其中,小康控股拟转让15,749,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渝安工业拟转让17,454,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本次交易的对价价格为小康股份于本协议签署日前1个交易日转让二级市场价格收盘价的90%,据此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为12.078元/股,即东风康股份受让标的股份需要向小康控股支付693,390,008.52元,东风康股份受让标的股份需要向渝安工业支付90,036,054.90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董事会人数仍为9人,监事会人数仍为3名。东风康股份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有权向上市公司提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监事,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治理文件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董事、监事选举事项。

上述股份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附送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后,东风康股份持有公司股份64,863,8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9%,成为持股5%以上股东。
3.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和东风康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约定及时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将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小康股份
股票代码:601127
信息披露义务人(1):重庆小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沙坪坝区金桥路61号附3号
通讯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金桥路61号附3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2):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沙坪坝区金桥路61号附3号
通讯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金桥路61号附3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9年8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小康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小康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四、本次权益变动尚需要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批准,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小康股份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康汽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小康控股	重庆小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渝安工业	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小康股份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受让方、东风康股份	重庆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合计64,863,890股股份,渝安工业受让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合计20,000,000股股份
《报告书》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份转让协议》	本次交易股份转让双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上交所、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信证券	中国安信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收购协议》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五、本报告中如出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或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国籍	住所	是否持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境内外股权	任职及兼职
张兴明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长
熊敏	女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
张兴凡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
张兴宇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
张兴豪	男	20104491*****	中国	重庆	否	总经理

3.小康控股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2019年8月30日,小康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瀚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持有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025)16.77%股权,其中,小康控股单独持有3.95%。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国籍	住所	是否持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境内外股权	任职及兼职
张兴明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长
熊敏	女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
张兴凡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
张兴宇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
张兴豪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总经理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国籍	住所	是否持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境内外股权	任职及兼职
张兴明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长
熊敏	女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
张兴凡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
张兴宇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董事
张兴豪	男	S4022197*****	中国	重庆	否	总经理

3.渝安工业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2019年8月30日,渝安工业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与渝安工业共同受同一主体张兴明先生控制,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小康控股与渝安工业构成一致行动人。
三、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利于上市公司、提升上市公司竞争力,促进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或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增持或继续转让其他小康股份的计划。若发生增持、减持等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一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以协议转让方式进行。
二、相关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与东风康股份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64,863,8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9%),其中,小康控股拟转让15,749,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渝安工业拟转让17,454,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转让受让方受让已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股份
小康控股拟向东风康股份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57,409,34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渝安工业拟向东风康股份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小康股份7,454,55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2.转让价款
本次交易的对价价格为小康股份于本协议签署日前1个交易日转让二级市场价格收盘价的90%,据此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为12.078元/股,即东风康股份受让标的股份需要向小康控股支付693,390,008.52元,东风康股份受让标的股份需要向渝安工业支付90,036,054.90元。
三、在本协议签署日至交割日期间,如果上市公司实施现金、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将相应调整。
3.股份转让价款的支付
东风康股份应于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小康控股、渝安工业支付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款。
4.标的股份的交割
小康控股、渝安工业持有标的股份过户至东风康股份名下之日,为本次交易的标的股份过户日、交割日。自交割日(包含当日)起,标的股份之上的股东权利、义务、风险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东风康股份享有及承担。标的股份对应的上市公司2019年度利润及此前年度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东风康股份享有。
五、本次交易后续事项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董事会人数仍为9人,监事会人数仍为3名。东风康股份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有权向上市公司提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监事,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治理文件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董事、监事选举事项。
6.协议的成立、生效、变更与终止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协议任何条款的变

更均需以书面形式作出,双方可通过签署补充协议的方式对本协议相关条款进行补充约定。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用于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无权利受限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已经东风康股份董事会批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批准,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和东风康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约定及时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7.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将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更均需以书面形式作出,双方可通过签署补充协议的方式对本协议相关条款进行补充约定。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用于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无权利受限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已经东风康股份董事会批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批准,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和东风康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约定及时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7.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将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和东风康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约定及时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7.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将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和东风康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约定及时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7.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将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和东风康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约定及时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7.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将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和东风康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约定及时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7.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将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和东风康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约定及时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7.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将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基本内容	是否涉及
上市公司名称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小康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1.重庆小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无一致行动人 □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是 □ 否 □ 国有股行政划拨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协议转让 □ 要约收购 □ 司法拍卖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过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	是 □ 否 □ 1.买入:0股,持股比例:0.00% 2.卖出:0股,持股比例: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1.重庆小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574,039,418股,持股比例:60.88% 2.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73,443,580股,持股比例:7.7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于前6个月内买卖过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	是 □ 否 □ 1.买入:0股,持股比例:0.00% 2.卖出:0股,持股比例: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1.重庆小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574,039,418股,持股比例:60.88% 2.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73,443,580股,持股比例:7.72%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填写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数量、比例、期间: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用途: □ 不适用
其他: □ (请注明)

企业名称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特1号
法定代表人	竺斌
信息披露义务人	601127
信息披露日期	2019-08-31
信息披露期间	2019-08-18至2019-08-2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581510645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汽车、汽车零部件、汽车、汽车零配件、金属材料、机械件、起动机、粉末冶金、工具和模具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与本公司经营范围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和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特1号
股权结构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东风康股份66.86%股权,其他机构及个人投资者持有公司股份33.14%股权。

(二)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东风康股份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如下: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持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境内外股权
竺斌		男	中国	湖北武汉	否
马学刚		男	中国	湖北武汉	否
马志康		男	中国	北京	否
曹兴和		男	中国	北京	否
陈云飞		男	中国	香港	是
陈伟		男	中国	北京	否
张兴明		男	中国	湖北武汉	是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
东风康工业集团有限	-	-
浦发银行	-	-

二、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上市公司价值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作为战略投资者增持小康股份部分股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或减持计划
在未來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或关联方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并结合上市公司的发展需要,可通过适当方式增持或其他方式增持小康股份股票。若发生增持或减持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或关联方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其他相关义务。

二、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以协议转让方式进行。
三、相关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与东风康股份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小康股份持有的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64,863,8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9%),其中,小康控股拟转让15,749,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渝安工业拟转让17,454,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转让受让方受让已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股份
东风康股份拟向小康股份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小康股份57,409,34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渝安工业拟向小康股份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小康股份7,454,55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2.转让价款
本次交易的对价价格为小康股份于本协议签署日前1个交易日转让二级市场价格收盘价的90%,据此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为12.078元/股,即东风康股份受让标的股份需要向小康控股支付693,390,008.52元,东风康股份受让标的股份需要向渝安工业支付90,036,054.90元。
三、在本协议签署日至交割日期间,如果上市公司实施现金、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将相应调整。
3.股份转让价款的支付
东风康股份应于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小康控股、渝安工业支付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款。
4.标的股份的交割
小康控股、渝安工业持有标的股份过户至东风康股份名下之日,为本次交易的标的股份过户日、交割日。自交割日(包含当日)起,标的股份之上的股东权利、义务、风险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东风康股份享有及承担。标的股份对应的上市公司2019年度利润及此前年度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东风康股份享有。
五、本次交易后续事项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董事会人数仍为9人,监事会人数仍为3名。东风康股份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有权向上市公司提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监事,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治理文件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董事、监事选举事项。
6.协议的成立、生效、变更与终止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协议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需以书面形式作出,双方可通过签署补充协议的方式对本协议相关条款进行补充约定。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用于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无权利受限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已经东风康股份董事会批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批准,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小康控股、渝安工业和东风康股份